

臺中市大里區內新國民小學114學年度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簡章

(一次公告分次招考)

一、依據：

- (一) 教育人員任用條例。
- (二) 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
- (三) 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進用辦法。
- (四) 臺中市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實施要點。
- (五) 臺中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107.06.08中市教學字第1070050018號函)

二、甄選項目與名額：課後照顧班儲備教師8名，備取若干名。

項 目	服務時間	聘期	備註
一~六年級 課後照顧 儲備教師	◎週一、週三、週四、 週五12:40-18:00 (至家長接送完畢止) ◎週二16:00-18:00 (至家長接送完畢止) (服務時間依實際分配之班別而定)	114年7月1日至 115年6月30日止 或經費用罄為止	1. 正取8名，備取 候用若干名。 2. 錄取教師依學校 需求兼任鐘點課 務。

三、報名資格條件：

(一) 基本條件：

- 1、無教師法第14條各款之情事者。
- 2、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及33條各款之情事者。
- 3、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規定，無性侵害之犯罪紀錄者。
- 4、無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款規定情事者。
- 5、具有身心障礙手冊尤佳。

(二) 報名資格：須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 1.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合格教師。
- 2. 曾任國民小學兼任、代理、代課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且表現良好者。
- 3. 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
- 4. 符合兒童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保母人員不包括在內。
- 5.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教育、社政及勞政等相關單位自行或委託及報備核准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專業課程訓練結訓者。

四、報名方式：請備妥相關書面證件資料於114年6月13日（星期五）9：00~11：00前親送至本校人事室，所需書面證件資料如下：

- (一)、符合報名資格證件影本。
- (二)、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 (三)、身分證影本。
- (四)、退伍令（影本）（免役者免附）。
- (五)、簡歷表乙份。
- (六)、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 (七)、相關佐證資料摘要2張 A4內。（任教經歷、特殊表現、教學理念、班級經營理念、技巧、經驗等相關證明資料）

以上資料如有偽（變）造者，除隨時取消資格應聘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

五、簡章及報名表件：即日起至114年6月30日（星期一）逕至本校網站
<https://nhps.tc.edu.tw> 或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 <http://www.tc.edu.tw/> 下載。

六、甄選日期：

第一次招考：114年6月16日（一）上午10:30時起面試。（10:20二樓會議室報到）

第二次招考：114年6月18日（三）上午10:30時起面試。（10:20二樓會議室報到）

七、甄選名額：依第二點甄選項目與名額，備取依分數高低列冊候用，未達七十分者不予錄取。若第一次招考錄取額滿不再辦理後續招考。

八、錄取公告：

第一次招考：114年6月16日（一）上午17時前

第二次招考：114年6月18日（三）下午17時前

公佈於臺中市教育網路中心及本校網路校務佈告欄，公告錄取人員請於

114年6月17日（二）上午9時、114年6月19日（四）上午9時，向**文書組長**報到，未報到者視同取消資格，由備取人員遞補之。

九、甄選方式：

（一）書面資料審查50%：含資格、學歷、任教經歷、特殊表現、教學理念、班級經營理念、技巧、經驗等相關證明資料。

（二）面試50%：每人6-8分鐘。（6分按一短鈴、8分按一長鈴）

（三）總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十、候（聘）用期間：

（一）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備取人員經公告後列冊候用。候用時間為公告日起至**114年9月16日**止。

（二）依課後照顧班實際開班聘用，聘用時間範圍為應聘日起至**115年6月30日**止（若參加人數不足以開班時停止聘用）。聘用期間，除法令規定之權利與義務外，尚須配合本校各項活動支援或指導學生參加對外比賽。

（三）經本校聘用後，為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未經本校同意者或通過不得離職。

十一、核薪方式：依相關規定以實際授課節數計薪。

十二、聯絡方式：

（一）地址：41251臺中市大里區日新路8號。

（二）電話：04-24852863轉710教務處，轉733課後照顧執行秘書或轉750洽人事室。

十三、附則：

（一）經甄試錄取之教師，若發現資格不符，或證件有偽造、變造情事，均應無條件自到職日起自動解職，應考人不得要求任何補償及異議，若涉及刑責，由應考人自行負責。

（二）錄取分發任用後如發現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33條或教師法第14條第1項各款之情事者，依有關法令規定處理。

十四、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委員會決議辦理。

十五、本甄選簡章經本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中市大里區內新國民小學114學年度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報名表

姓名		性別		出生 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最近三個月內照片 黏 貼 處 或電子檔
聯絡地址					
Email					
聯絡電話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LINE ID：				
最高學歷					
報名資格 (符合右列資格之一)	☐ 1.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合格教師。 ☐ 2. 曾任國民小學兼任、代理、代課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且表現良好者。 ☐ 3. 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 ☐ 4. 符合兒童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保母人員不包括在內。 ☐ 5.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教育、社政及勞政等相關單位自行或委託及報備核准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專業課程訓練結訓者。				
經 歷	曾服務單位	職 稱		起訖年月	
專 長					
繳交證明 文件 (錄取時需 繳驗相關證 件正本)	☐ 1. 報名表 ☐ 1. 符合報名資格證件影本 ☐ 2.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 3. 身分證影本 ☐ 4. 退伍令(影本)(男性教師，免役者免附) ☐ 5. 簡歷表乙份 ☐ 6. 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 7. 其他佐證資料(如專長證件影本、服務經歷證明文件影本等，無則免附)				

申請人：

(簽名或蓋章)

人事主任查驗：

☐符合 ☐不符合 收件日期：114年 月 日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_____， ____年 ____月____日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為應徵臺中市大里區內新國民小學課後照顧班暨鐘點教師所需，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中市大里區內新國民小學

立同意書人：（簽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_____報名度臺中市大里區內新國民小學114學年度
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
資格。

- 一、 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
- 二、 經發現有教師法第14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各款及33條情事
之一者。

此 致

臺中市大里區內新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

(簽名)

身分證字號：

通 訊 處：

電 話：

中華民國

114年

月

日